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年加工 4500 吨纱线改扩建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7日，建设单位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组织验收检测机构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根据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验收组针对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存在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对项目进行整改，并于2020年1月7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位于揭西县坪上龙湖工业区，主要从事纱线的加工和销售。总投资 500 万元，生产规模为年产化纤低弹丝 600 吨，涤纶纱线 4500 吨。项目占地面积 41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100 平方米，厂内设有分纱车间、洗涤车间、仓库、宿舍、食堂和办公室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委托泉州市天龙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纱线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2年6月4日取得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揭西环建〔2012〕22号）。并在2019年2月15日取得了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纱线生产建设项目（固废）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意见的函》（揭西环验〔2019〕14号）。

现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年加工 4500 吨纱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取得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荣盛辉线业

有限公司年加工 4500 吨纱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揭市环（揭西）审〔2019〕2 号），项目性质为改扩建。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比 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等，本项目固废由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另行验收。具体验收范围见下表。

表 1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项目位于揭西县坪上龙湖工业区，（中心地理坐标 N23°23'10.29"，E115°54'24.94"），占地面积 4100m ² ，建筑面积 4100m ² ，厂内设有生产车间、仓库、宿舍、食堂和办公室等，主要从事纱线的加工和销售，生产规模为年产化纤低弹丝 600 吨，涤纶纱线 4500 吨。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	项目位于揭西县坪上龙湖工业区，（中心地理坐标 N23°23'10.29"，E115°54'24.94"），占地面积 4100m ² ，建筑面积 4100m ² ，厂内设有生产车间、仓库、宿舍、食堂和办公室等，主要从事纱线的加工和销售，生产规模为年产化纤低弹丝 600 吨，涤纶纱线 4500 吨。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
污染防治 设施和措施	项目运营期碱液喷淋塔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洗涤工段生产废水采用“水解法+生物接触氧化法+物化法”处理工艺，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中的洗涤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等设施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的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表 1 农田灌溉用水水质基本控制项目标准值（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水解法+生物接触氧化法+物化法）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中的洗涤用水标准，回用于生产。
	项目运营期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产生废气，经碱液喷淋+布袋除尘处理工艺治理设施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的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排放限值后，经 30m 烟囱高空外排。	项目运营期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产生废气，经“碱液喷淋+布袋除尘”处理工艺治理设施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的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排放限值后，经 30m 烟囱高空外排。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络筒机、松筒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对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等措施，高噪声设备应置于独立机房内，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络筒机、松筒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对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等措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总量控制	烟尘年排放总量≤0.4吨、SO ₂ 年排放总量≤0.41吨、NO _x 年排放总量≤0.92吨。	项目烟尘、SO ₂ 、NO _x 年排放量分别为0.0375t、0.168t、0.899t。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工程无重大变动。

表 2 改扩建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改扩建项目环评和实际建设的变动
			改扩建前	环评审批改扩建后数量	改扩建后	
1	倍捻机	CY250	1	4	4	0
2	槽筒式松筒机	GA014MD	8	14	14	0
3	精密络筒机	SHGD0103	1	1	1	0
4	络筒机	VC607T	18	16	16	0
5	锅炉(生物质)	6t/h	0	1	1	0
6	洗涤专用缸	2000L	0	4	4	0
7	洗涤专用缸	1000L	0	4	4	0
8	洗涤专用缸	440L	0	5	5	0
9	洗涤专用缸	290L	0	5	5	0
10	洗涤专用缸	100L	0	6	6	0
11	洗涤专用缸	45L	0	4	4	0
12	洗涤专用缸	40L	0	4	4	0
13	洗涤专用缸	30L	0	3	3	0
14	脱水机	/	0	5	5	0
15	储气罐	610112-337	0	3	3	0
16	无刷三相交流同步发电机	TFW ₂ -220	0	1	1	0
17	新俊压滤机(污水处理用)	XMY1000-UB	0	1	1	0
18	三叶罗茨风机(污水处理用)	MFSR 125	0	2	2	0
19	空漆压缩机(污水处理用)	Y132S-2	0	4	4	0
20	打包机	华佳	0	4	4	0
21	螺杆机	CB-22	0	1	1	0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表1农田灌溉用水水质基本控制项目标准值（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水解法+生物接触氧化法+物化法）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中的洗涤用水标准，回用于生产。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产生废气，经“碱液喷淋+布袋除尘”处理工艺治理设施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的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排放限值后，经30m烟囱高空外排。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络筒机、松筒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对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等措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治理措施可行。

（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烟尘为0.0375t、SO₂为0.168t、NO_x为0.899t，符合烟尘年排放总量≤0.4吨、SO₂年排放总量≤0.41吨、NO_x年排放总量≤0.92吨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能做好生产车间、固废储存点等的地面硬化、防渗、防漏工作，可以有效地防止对地下水造成污染，配备了必要的事故防范和应急设备，可以有效地降低风险事故。

2、生态恢复

建设单位在厂区内外栽种多种植物，树木和草坪不仅对粉尘有吸附作用，而且对噪声也有一定的吸收和阻碍作用，在空地和边界附近种植树木花草，既可美化环境，又可吸尘降噪。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污水处理设施（水解法+生物接触氧化法+物化法）、



废气处理设施（碱液喷淋+布袋除尘）、噪声（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09日至12月10日连续两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正常生产，主要设备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由废水检测结果可知，检测期间，生活污水pH值(无量纲)、COD_{Cr}、BOD₅、氨氮、SS、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监测结果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表1农田灌溉用水水质基本控制项目标准值（旱作标准），生产废水pH值(无量纲)、COD_{Cr}、BOD₅、氨氮、总磷、总氮监测结果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表1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洗涤用水标准）。

2、由废气检测结果可知，检测期间，项目烟尘、SO₂、NO_x、林格曼黑度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

3、由噪音检测结果可知，检测期间，在厂界四周噪声检测的数据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要求。

4、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烟尘为0.0375t、SO₂为0.168t、NO_x为0.899t，符合烟尘年排放总量≤0.4吨、SO₂年排放总量≤0.41吨、NO_x年排放总量≤0.92吨的总量控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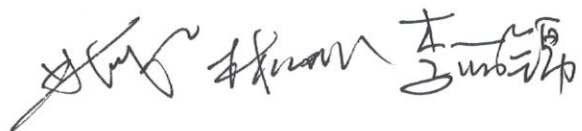
综上，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较好。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报告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执行标准，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建设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和环评文件的审批意见要求，落实环境保护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整体工程各项环保设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red seal at the bottom right of the page.



施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符合验收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切实做好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不外排，废气、噪声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2、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坚决杜绝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周琦 傅太平 郭瑞
李俊 李俊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	厂长	13920847078	李永清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	厂长	13920847078	李永清
验收监测机构	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	称量员	15216953554	郭瑞
环保施工单位	泉州市天龙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829646675	傅太平
专家	揭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828165033	林永
专家	揭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580208880	林永
专家	揭西县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828122136	李一平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
 2020年1月7日